

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
2025 年第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：

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董事会于 2025 年 1 月 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 2025 年第一次董事会会议通知；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8 日在漳州灿坤实业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电话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6 人，林技典董事因集团公务时间冲突，授权蔡渊松董事长代为出席并表决，其中王友良董事、蔡秉铎董事以电话的形式参加；会议由董事长蔡渊松先生主持，公司的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：

#### 议案一：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- 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1；
  - 本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- 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通过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#### 议案二：2024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

- 具体内容详见今日同时披露在《巨潮资讯网》的《2024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；
  - 本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与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- 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通过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#### 议案三：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

- 本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；
- 本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- 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通过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#### **议案四：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方案**

1、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 170,112 万元人民币，同比增加 13.74%；净利润为 7,278 万元人民币，同比减少 17.23%；

2、本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；

3、本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通过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#### **议案五：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**

1、结合公司经营状况，拟定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 2024 年末总股本 185,391,680 股为基数，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分红为人民币 1.8 元(含税)，预计公司用于分配的利润为 33,370,502.40 元(含税)，母公司剩余的未分配利润为 360,982,180.31 元结转至下一年度，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；

2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今日同时披露在《证券时报》和《巨潮资讯网》的《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》；

3、本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与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；

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出具如下审核意见：

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《未来三年（2024-2026 年）股东回报规划》，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4、本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通过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#### **议案六：2025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案**

1、具体内容详见今日同时披露在《证券时报》和《巨潮资讯网》的《2025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》；

2、此关联交易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与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；

3、关联董事林技典（担任交易对方-灿星网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）、蔡渊松（担任交易对方-灿星网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厦门升明电子有限公司董事），已依规定回避表决；

4、本案预计交易金额未达到《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》所规定的需要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的标准，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非关联董事 5 票同意通过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#### **议案七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**

1、具体内容详见今日同时披露在《巨潮资讯网》的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》；

2、本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通过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#### **议案八：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**

- 1、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、内部控制审计，并出具相关审计报告，费用合计为人民币 100 万元（其中财务报告审计为 87 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为 13 万元），其他差旅费等相关费用依实际发生额向公司申请，聘期一年。相关审计业务主要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厦门分所承办。
- 2、本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与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同意聘请立信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- 3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今日同时披露在《证券时报》和《巨潮资讯网》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- 4、本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通过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#### **议案九：控股子公司漳州灿坤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**

- 1、具体内容详见今日同时披露在《巨潮资讯网》的《控股子公司漳州灿坤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报告》；
- 2、本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与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通过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#### **议案十：关于控股子公司漳州灿坤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议案**

- 1、漳州灿坤拟使用合计不超过 10,000 万美元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，在此限额内可滚动使用；
- 2、具体内容详见今日同时披露在《证券时报》和《巨潮资讯网》的《关于控股子公司漳州灿坤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公告》；
- 3、本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与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；
- 4、本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通过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#### **议案十一：关于控股子公司漳州灿坤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**

- 1、漳州灿坤拟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；
- 2、具体内容详见今日同时披露在《证券时报》和《巨潮资讯网》的《关于控股子公司漳州灿坤委托理财额度的公告》；
- 3、本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与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；
- 4、本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通过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### 议案十二：关于控股孙公司上海灿坤托理财额度的议案

- 1、上海灿坤拟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上述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；
- 2、具体内容详见今日同时披露在《证券时报》和《巨潮资讯网》的《关于控股孙公司上海灿坤委托理财额度的公告》；
- 3、本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与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；
- 4、本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通过，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### 议案十三：估值提升计划

- 1、具体内容详见今日同时披露在《证券时报》和《巨潮资讯网》的《估值提升计划》；
- 2、本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通过，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：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2. 经与会独立董事签字并加盖印章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。
3. 经与会委员签字并加盖印章的审计委员会决议。

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灿坤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年3月8日

# 董事会 2024 年年度工作报告

## （一）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：

### 1、2024 年 3 月 9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董事会，决议通过议案如下：

- 议案一：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- 议案二：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
- 议案三：2023 年度报告全文和报告摘要
- 议案四：2023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
- 议案五：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- 议案六：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案
- 议案七：控股子公司漳州灿坤衍生品交易可行性分析报告
- 议案八：关于控股子公司漳州灿坤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议案
- 议案九：关于控股子公司漳州灿坤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
- 议案十：关于控股孙公司上海灿坤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
- 议案十一：未来三年（2024-2026）股东回报规划
- 议案十二：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- 议案十三：提请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

### 2、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董事会，决议通过议案如下：

- 议案一：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
- 议案二：关于修订《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》的议案
- 议案三：关于修订《提名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》的议案
- 议案四：关于修订《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》的议案

### 3、2024 年 8 月 9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董事会，决议通过议案如下：

- 议案一：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
- 议案二：关于变更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
- 议案三：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
- 议案四：关于制定《舆情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- 议案五：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

### 4、2024 年 10 月 23 日召开 2024 年第四次董事会，决议通过议案如下：

- 议案一：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
- 议案二：关于控股子公司漳州灿坤对其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

### 5、2024 年 12 月 6 日召开 2024 年第五次董事会，会议对 2025 年度稽核计划与 2025 年董事会召开时程进行了报告。

(二) 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:

- 1、2023 年度公司盈利，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年度利润分配案：以 2023 年末总股本 185,391,680 股为基数，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分红为人民币 2.5 元(含税)。该利润分配案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7 日实施完毕。报告期内无配股、增发新股。